

证券代码：871630

证券简称：诺必隆

主办券商：申港证券

郑州诺必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2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4月19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常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对2020年度经营工作进行了回顾与总结，对2021年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展望。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 2020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形成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财务部根据 2020 年度财务情况编制的《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公司制定了 2021 年财务预算。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郑州诺必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和《郑州诺必

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拟定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审议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0 年与新余渝州生态农业有限责任公司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交易内容为公司销售新余渝州生态农业有限责任公司兽药 21.23 万元。公司 2020 年与王智玉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交易内容为王智玉向公司借款 30 万元。本次借

款利息，按月利息 1.2%计算(从实际出借之日起计算，直至全部清偿完毕。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议案

1. 议案内容：

1、议案内容：为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同意公司经营范围由“生产、销售：兽药（粉剂 / 散剂 / 预混剂 / 颗粒剂（含中药提取）、口服溶剂液（含中药提取）、非氯消毒剂（液体）（凭有效许可证经营至 2022 年 6 月 18 日）；兽药添加剂的技术研究与开发；中药兽药、动物胎盘系列产品的研究与开发；动物固体废弃物的无害化 处理服务；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变更为“生产、销售：兽药（粉剂 / 散剂 / 预混剂 / 颗粒剂（含中药提取）、口服溶剂液（含中药提取）、非氯消毒剂（液体）（凭有效许可证经营至 2022 年 6 月 18 日）；兽药添加剂的技术研究与开发；中 药兽药、动物胎盘系列产品的研究与开发；动物固体废弃物的无害化处理服务；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销售；兽药原料、兽用器械、养殖设备、畜牧机械设备、动物医疗设备、劳保用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原《公司章程》第十二条“生产、销售：兽药（粉剂 / 散剂 / 预混 剂 / 颗粒剂（含中药提取）、口服溶剂液（含中药提

取）、非氯消毒剂（液体）（凭有效许可证经营至 2022 年 6 月 18 日）；兽药添加剂的技术研究与开发；中药兽药、动物胎盘系列产品的研究与开发；动物固体废弃物的无害化处理服务；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变更为“生产、销售：兽药（粉剂 / 散剂 / 预混剂 / 颗粒剂（含中药提取）、口服溶液液（含中药提取）、非氯消毒剂（液体）（凭有效许可证经营至 2022 年 6 月 18 日）；兽药添加剂的技术研究与开发；中药兽药、动物胎盘系列产品的研究与开发；动物固体废弃物的无害化处理服务；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销售；兽药原料、兽用器械、养殖设备、畜牧机械设备、动物医疗设备、劳保用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信息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成立全资子公司》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对外设立郑州诺必隆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注册地：郑州市高新区创业中心，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 元。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郑州诺必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郑州诺必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郑州诺必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